

证券代码：871298

证券简称：华浩环保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48,056,752.65元，公司合并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116,674,200.00元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原因

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项目执行、回款等工作未达预期，部分重点项目执行进度及结算节点有所延缓，应收账款回款周期拉长，收入确认延缓，项目成本上升，受资产减值计提等不利因素影响，导致净利润大幅亏损。

三、应对措施

- 通过与同行业企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发挥双方在资本运作、项目运营与管理、行业资源整合等方面的优势，积极推动双方业务高质量发展；
- 通过多方面开展合作交流与技术研究，持续推动科技创新，降低公司项目运营成本；
- 强化财务管理，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预算执行管控，加强应收款的催

收，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率。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礼会审字（2024）第 021300021 号）。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